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崇阳县香山社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建设项目工程 (项目名称) 崇阳县香山社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建设 项目工程 (标段/包名称)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CYZX-202508SZ-545002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 崇阳县香山社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建设项目工程 (项目名称) 已由 崇阳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以 关于崇阳县香山社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崇发改字[2025]87号 (批文名称及编号) 批准建设, 建设资金来源为 上级资金和地方政府配套, 建设资金已落实, 项目业主为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人为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为 湖北佳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 崇阳县香山社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建设项目工程 (标段/包名称) 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崇阳县香山社区; 建设规模: 破除及恢复埋地管路面 19410m² 改造小区燃气庭院管道 8380m、燃气立管 15420m、调压设施 75 个, 安装燃气安全装置 4010 套、燃气警示带 8380m、燃气管网监测系统 1 套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2.2 招标范围: 破除及恢复埋地管路面 19410m², 改造小区燃气庭院管道 8380m、燃气立管 15420m、调压设施 75 个, 安装燃气安全装置 4010 套、燃气警示带 8380m、燃气管网监测系统 1 套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1、资质要求: 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其中,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财务要求: 提供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

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相应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3、信誉要求：（1）投标人没有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2）投标人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3）投标人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4）投标人在近三年(在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没有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5）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6）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在公示的失信惩戒信息（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7）投标人在近三年(在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没有行贿犯罪行为。（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3.2 本项目 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_____。

3.4 其它：1、工期：365 日历天；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3、行业监管部门名称：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崇阳县住建大厦 9 楼 联系电话：0715-3391001。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常见问题——注册指南）。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 2025 年 08 月 18 日 23 时 59 分 至 2025 年 08 月 25 日 23 时 59 分 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下同），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9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yfwpt.cn）、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佳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崇阳县天城镇崇阳大道 211 号

地 址： 崇阳县四季花城南大门旁

邮 编： 437500

邮 编： 437500

联 系 人： 饶先生

联 系 人： 卢工

电 话： 13545614300

电 话： 15271277458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网 址：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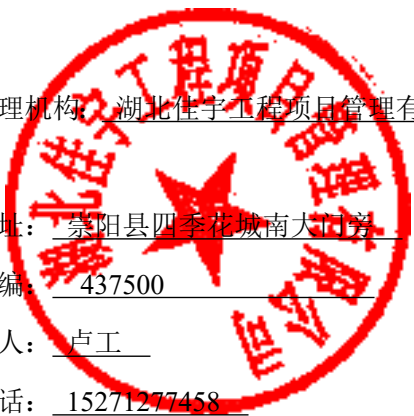
网 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2025 年 8 月 18 日

招标公告附录（如有）